

**高雄醫學大學 112 學年度 「培育優秀博士生獎學金」
研究論文積分統計表(遞補第二屆-第四年)**

附件 02

單位系所：_____ 申請人：_____ 學號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E-mail：_____

研究論文績分						
序號	成果類別代碼	三年內發表期刊論文(109.08.01-112.08.31)	論文性質分數	刊登雜誌分類分數	作者排名分數	分數
		★1.請依發表時間之先後順序填寫，學術論文必須填寫所有作者(通訊作者以星號*標示)，按期刊所刊登之原排序、標示 PI 姓名(劃線)、題目、期刊名稱、年份、卷期、起迄頁數及 Impact factor 。 ★2.Ranking/Category:如該篇論文於該領域共 60 種雜誌中排名第 6，則為" 6/60"，並加註領域別。	(C)	(J)	(A)	(CxJxA)
1			1			
2			1			
3			1			
4			1			
5			1			
積分						

以上所填資料為本人親自填寫並均屬實，若有不實，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
申請人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_____

期刊論文積分計算方式

一、期刊論文名稱之填寫

1. 必須為 109.08.01~112.08.31 正式發表(Published)或已被接受(Accepted)之正式論文(Full Article, Original Article)，若填寫不實或無法查證，則該項成果將不予計分。
2. 完整填寫所有作者（按期刊原排序）、論文名稱、期刊名稱、年份、卷期及起迄頁數。
3. 請加劃底線表示申請人及期刊名稱。
4. 通訊作者請於姓名加註'*'符號標示。
5. 期刊名稱務必填寫全名，或使用 JCR（Journal Citation Reports）之縮寫。
6. 請依收錄別加註(SCI)、(SSCI)、(A&HCI)、(EI)、(THCI)或(TSSCI)；其中 SCI、SSCI 期刊請另加註 JCR 年、Impact Factor 及領域排名。
7. 參考範例：Author 1, Author 2, Author 3, Author 4*. Title. Journal. Year. Volume (Issue), 1-10. (SCI), JCR=2018, IF=5.123, Ranking=5/98(5.10%)

二、研究成果計分

學術期刊論文之計分只採計正式論文（Full Article, Original Article），加權分數(C)為 1 分，每篇論文依加權分數、刊登雜誌分類排名加權分數(J)及作者排名加權分數(A)等三項求其乘積（ $C \times J \times A$ ）即為該篇論文之積分。

三、學術論文刊登雜誌分類排名加權分數(J)

2-1. SCI、SSCI 期刊 (依據期刊 Impact Factor 或領域排名加權；以 2022 年版 JCR 資料為準)	加權分數(J)
IF ≥ 6	IF
排名 $\leq 10.00\%$	6 分
$10.00\% < \text{排名} \leq 20.00\%$	5 分
$20.00\% < \text{排名} \leq 40.00\%$	4 分
$40.00\% < \text{排名} \leq 60.00\%$	3 分
$60.00\% < \text{排名} \leq 80.00\%$	2 分
排名 80.00% 以後	1 分
2-2. 本校 SCI 期刊 (高雄醫學科學雜誌 Kaohsiung Journal of Medical Sciences)	2 分

2-3. EI 期刊 (以最新版 EI Compendex 收錄資料為準)	1 分
2-4. 其它國內外具審查制度期刊	0.5 分

四、作者排名加權分數(A)

作者序	加權分數(A)
第 1 作者、通訊作者	5 分
第 2 作者	3 分
第 3 作者	1 分
第 4 作者或以後之作者	0.5 分
相同貢獻作者 採計相同貢獻作者計分者，須附該論文註明「相同貢獻作者」部份之影本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有 2 位作者相同貢獻，相同貢獻作者均以其排序之加權分數 90% 計分。 有 3-4 位作者相同貢獻，相同貢獻作者均以其排序之加權分數 60% 計分。 有 5 位及以上作者相同貢獻，相同貢獻作者均以其排序之加權分數 30% 計分。 相同貢獻之作者均與其最先一位視為同一排序，之後一位作者之排序則以其在所有作者中之實際序位計算加權分數；以上計分若未達 0.5 分者均以 0.5 分計分。

五、已發表的期刊論文之積分，以本校名義發表為優先；若非以本校名義發表者，其積分分數*50%計算。